



[登录](#) [注册](#)

请输入关键词

[首 页](#)
[政务服务](#)

[要闻动态](#)
[政民互动](#)

[政府信息公开](#)
[魅力酒泉](#)

[领导之窗](#)
[信息投稿](#)

[首页](#)>[专题专栏](#)>[贯彻落实四强行动](#)

酒泉市强工业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5年）

日期：2022-09-27 14:21 来源： 作者： 浏览次数：16

为认真贯彻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坚定不移推进工业强市战略，持续增强工业对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根据《甘肃省强工业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5年）》，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国家制造强国建设总体要求，按照省第十四次党代会提出的“四强”行动战略和市第五次党代会确定的“1246”总体思路，抢抓“一带一路”等重大机遇，积极融入“双碳”等国家战略，坚定不移强工业。坚持服务国家大战略与推动地方工业发展相统筹、激活工业存量与做优工业增量相促进，着力打造以新能源及装备制造产业、现代化工产业、矿产品精深加工产业、核及核关联产业四大支柱产业为主导，牵引驱动农用及其他装备制造、农产品加工、建材三个传统产业升级提档，生物医药、数据信息和新材料三个新兴产业持续壮大的“433”现代产业体系，构建新能源及其装备制造千亿级产业链，现代化工、矿产品精深加工产业、核及核关联产业三个百亿元

级产业链，形成主导产业引擎作用持续发力、传统产业结构持续优化、新兴产业动能持续增强的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格局，为建设区域中心城市奠定坚实产业基础，引领建设河西走廊清洁能源及新材料经济带发展。

二、主要目标

（一）工业经济体量

规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6%以上，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20%以上。未来5年，工业和信息化产业总产值达到2000亿元，工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达到40%以上。

（二）发展质量

1.新兴产业。到2025年末，全市高新技术企业力争达到200家；高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分别达到的10%、30%。

2.创新能力。到2025年末，规上工业研发经费支出与营业收入之比达到1.5%；新产品销售收入占企业营业收入比重达到15%。力争新建成1-2户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达到50户，省级创新型企业达到77户，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达到21户，省级行业技术中心达到4户；新建成1个省级生产性服务业功能示范区，4户省级生产性服务业示范企业，4户省级工业设计中心。

3.数字化转型。两化融合持续深入，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增速15%。到2025年末，规上工业企业经营管理数字化普及率、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关键工序数控化率分别达到75%、80%、60%，规模以上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企业达到10个以上，新培育省级智能工厂4家、数字化车间10个。

4.绿色发展。到2025年末，全市工业万元增加值能耗、水耗、主要污染物排放完成省上下达控制指标，非化石能源发电量比重达到60%，非化石能源消

费比重达到30%。

（三）工业体系

通过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到2025年末，力争形成新能源及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千亿级产业链，现代化工、矿产品精深加工产业、核及核关联产业三个百亿级产业集群。

（四）市场主体

1.企业规模。年均新培育规模以上工业企业55户以上，到2025年末，全市工业和信息化企业数量达到4500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到500户以上，销售收入亿元企业100户以上，其中：5-10亿元企业50户以上，10亿元企业20户以上，20亿元企业10户以上。

2.“专精特新”企业。到2025年末，新培育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4户以上,省级“专精特新”企业11户以上。

酒泉市强工业行动主要预期指标

			“十三五”	2021年	“十四五”
总量	1	规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速(%)	5.88	12.9	16
	2	工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36.5	38.8	42
	3	制造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20.3	21.5	25
	4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增速(%)	12.8	13.5	15
	5	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速(%)	6.78	50.6	20

发 展 产 业	新 兴 产 业	6	高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	0.8	0.5	10
		7	战略性新兴产业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	25.2	22.9	30
		8	高新技术企业(家)	71	93	200
展 投 入	创 新 投 入	9	规上工业研发经费支出与营业收入之比 (%)	0.94	/	1.5
		10	新产品销售收入占企业营业收入比重 (%)	4.8	/	15
质 转 型	数 字 转 型	11	经营管理数字化普及率 (%)	51	53	75
		12	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 (%)	47.8	49	80
		13	工业企业关键工序数控化率 (%)	43.2	45	60
量 减 排	节 能 减 排	14	规上工业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累计降幅 (%)	43.55	13.2	完成省上下 达控制指标
		15	规上工业单位工业增加值二氧化碳排放量降幅 (%)	/	/	完成省上下 达控制指标
		16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幅 (%)	28	4.61	完成省上下 达控制指标
工 业 体 系	工 业 体 系	17	千亿级产业集群(个)	/	/	1
		18	百亿级园区(个)	/	/	5
市 场 主 体	市 场 主 体	19	工业和信息化企业数量(户)	3383	3500	4500
		20	其中:工业企业数量(户)	2700	2843	3500
		21	规上工业企业数量(户)	243	299	500
		22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户)	3	5	9
		23	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量(户)	25	28	39

三、重点任务

聚焦强工业发展目标，以打造“433”现代产业体系为引领、工业园区为载体、骨干企业为依托、重大项目为支撑，加强区域协作联动和产业分工协作，通过“十个强力推进”，做大工业体量、盘活现有存量、提升发展质量、壮大持续增量，锻造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强大引擎。

（一）强力推进延链补链强链行动。围绕“433”现代产业体系，按照“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的要求，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1+N+X”攻坚战，强化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价值链融合，做好产业链战略设计和精准施策，加大关键延链补链强链项目引进力度，促进产业纵向延伸成链、横向耦合成群，构建四大主导产业全产业链，统筹推进传统产业提质增效和新兴产业突破形成新支柱，促进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做大做强工业规模和体量。

1.做大做强四大主导产业

（1）打造国家重要的新能源及装备制造业基地。抢抓“双碳”重大机遇，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坚持基地化推进、大电网外送、全产业链发展，着力构建风光水火核多能互补、源网荷储一体化的绿色能源体系。持续扩大新能源发电规模，确保“十四五”新增新能源电力装机2000万千瓦，累计突破4000万千瓦。认真落实《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实现倍速发展的意见》（酒发〔2021〕55号），实施全产业链倍速发展计划，建设千亿级新能源及其装备制造产业链，重点围绕风电、光伏、光热、储能、氢能、智慧电网等六大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链，吸引和带动配套供应链企业聚集酒泉，促进产业链、供应链属地化、集群化发展，做强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链，全面提升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核心竞争力，力争到2025年底，新能源及其装备制造产业产值突破1000亿元。（责任单位：各县市区政府、酒泉经开区管委会，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市工信局、市自然资源局，国网酒泉电力公司。以下每项工作措施均须各县市区政府、酒泉经开区管委会负责落实，不再一一列出）

---着力构建新能源供给消纳体系。落实风电项目由核准制调整为备案制，加大力度规划建设以大型风光电基地为基础、以清洁高效先进节能的煤电为支撑、以稳定安全可靠的特高压输变电线路为载体的新能源供给消纳体系。尽快

启动推进省上下达我市的“十四五”第二批200万千瓦风电、200万千瓦光伏发电指标项目，持续跟进后续下达指标项目，加快玉门120万千瓦抽水蓄能电站、常乐电厂二期和太阳能热发电项目建设，争取建设燃气发电、氢储能等调峰项目，着力提升调峰能力，确保电源和储能设施同步建成；全力推进电网配套工程，加快“陇电入沪”通道建设，争取实施阿克塞-华南输电工程，拓展新能源电力外送通道，确保新能源项目和接网工程同步建成，实现“能并尽并”。稳妥推进新能源参与电力市场交易，支持新能源项目与用户开展直接交易，鼓励签订长期购售电协议。探索开展“虚拟电厂”试点，鼓励新能源项目以差价合约形式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加快发展先进高载能产业，培育新增优质用电负荷。

---增强风电装备产业链。加快推进明阳智慧绿色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园、金风科技数字化智能制造生产线、日月重工年产20万吨大型风电铸件成品、艾朗风电扩建工程等项目。重点引进发电机转子、定子、轴承、法兰、大型铸件、电动机、齿轮箱、连轴装置、主机制动装置、玻璃纤维布、碳纤维复合材料、专用环氧树脂等供应链重点延链、补链项目。

---补齐光伏产业链。抓好宝丰多晶硅上下游协同项目、欧昊高效异质结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生产项目实施。重点引进多晶硅硅料、单晶硅硅棒硅片、太阳能薄膜电池、EVA膜、电池组件玻璃面板及背板、高效太阳能电池背电极材料、光伏发电用聚光材料等项目。

---拓展光热装备产业链。巩固凯盛大明公司、首航光学公司现有产能，加快推进凯盛大明太阳能光热和光伏发电用聚光材料及深加工二期、首航高性能光热反射镜制造项目建设。重点引进集热、储热电控、跟踪控制系统、支撑结构、清洗设备、光热发电熔盐储罐、换热器、工业阀门、特种泵、分散控制系统、太阳能发电专用高效膨胀动力装置等项目。

---突破储能产业链。推动新型储能快速发展，加快推进寰泰储能年产300MW全钒液流储能装备生产基地、百斯德新能源高性能储能电池生产等项目建设。培育引进铅炭储能电池、钠硫储能电池、超级电容电池、压缩空气储能变流系统、电池材料等储能制造项目，探索实施共享储能、磷酸铁锂储能、光热储能等产业创新工程。

---培育氢能产业链。充分发挥我市可再生能源资源禀赋和“一带一路”黄金节点通道优势，坚持“风光储氢一体化”和“源网储氢一体化”发展，按照“一区（绿氢生产及综合利用先行示范区）、一园（酒泉经济技术开发区氢能装备制造产业园）、一中心（氢能产业创新中心）、三基地（玉门、瓜州、金塔绿氢生产及综合利用基地）”的产业布局，配套安全可控的储氢设施，构建“制氢—储氢—运氢—用氢”一体化氢能产业集群，打造西部地区最具影响力的“绿氢”生产基地、氢能综合利用示范区。依托玉门、瓜州、金塔现有的工业园区和产业基础，建设以新能源制氢为主，工业副产氢为辅的制储氢基地，加快建设玉门油田160MW光伏+0.7万吨/年电解水制氢示范项目，推进陕煤集团配套30000Nm³/h电解水制氢项目，建成玉门5万吨/年绿氢生产基地；实施甘肃宝丰多晶硅项目配套3000Nm³/h电解水制氢项目，推进瓜州县年产100万吨绿色尿素项目，力争建成瓜州3万吨/年绿氢生产基地；实施金塔县液态可燃氢项目、气制液氢重大国产装备应用项目，力争建成金塔2万吨/年绿氢生产基地。推进酒泉经济技术开发区电解水制氢装备制造项目，加快建设年产2GW制氢装备生产线；围绕气制液氢重大国产装备应用项目，着力引进电解制氢、氢气提纯、氢气储存、二氧化碳捕集和封存等装备制造项目，发展液氢储罐、液氢泵阀、液氢运输槽车等液氢储运装备制造业；积极与国内领先的燃料电池企业合作，引进发展氢燃料电池及终端应用装备，建设氢能装备制造产业园。积极争取省科技厅支持，组建青骊骥、玉门油田等涉氢企业牵头参与的氢能创新中心，开展氢能应用研究、核心技术攻关，推动制氢成本逐年降低，为

工业领域大规模用氢创造条件。围绕氢气的化工原料属性，争取在有条件的化工产业园区建设天然气掺氢专用输送管道，引进建设电氢—甲醇—烯烃、电氨—尿素等零碳化工项目，延伸发展氢基化工产业链。依托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示范氢能与多晶硅行业、煤化工行业融合发展和低碳发展新模式。结合瓜州绿色零碳产业园项目推进绿氢制合成氨及制化肥等项目建设。

---加快构建智能电网产业链。围绕智能电网、电力外送通道等电网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引进变频电缆、紫外光辐照交联电缆、风电用电缆等特种电缆，高、低压电气成套设备制造，电网安全运行电子元器件制造，微电网控制系统设备制造等项目，构建智能电网产业链。

(2) 打造西部重要的现代化工产业基地。强化石油化工、煤化工、精细化工、化工新材料等化工产业间的物料互供，以及化工产业与钢铁、建材、电子信息、光伏、新能源、废旧资源综合利用等关联产业融合发展，以四大化工园区为载体，坚持高端化、精细化、差异化发展，全面加强化工产业链招商，加快承接长江、黄河流域优质化工项目转移，引进一批国际国内知名企业、项目和团队，打造新能源与石油化工、煤化工、基础化工原料产业之间的多级耦合发展模式，重点实施石油化工特色发展工程、煤化工提质增效工程、精细化工高端发展工程、基础化工原料保障工程“四大工程”，适时发展化工新材料产业，推动化工产业形成规模，逐步做强石油化工、煤化工、精细化工、基础化工原料、化工新材料五大产业集群，构建园区之间、园区内部、产业链之间、企业内部、园区与社会的循环发展体系，实现化工产业绿色低碳发展，确保化工产业产值年均增长34%以上，到2025年底产值突破500亿元。（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局、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石油化工特色发展工程。积极争取商业石油储备库、天然气战略储备中心等项目，建设中巴经济走廊能源服务保障基地和石化产业优先承接地。

支持玉门油田“优炼增化”转型升级，形成“特色炼油+特色化工”一体化产业链。“优炼”，依托玉门炼化总厂，开发下游特色石油化工产品，加快特种油品深度加氢及精馏装置侧线装置、异戊烯装置、微生物脱硫脱蜡装置，液压油调和系统扩能改造，不断提高军用柴油、专用液压油、特种溶剂油、特种煤油、特种蜡制品、高端润滑油/脂等特种油品生产能力，研发生产轻质白油、环保型溶剂油、普通型液压油、低粘低凝窄馏份润滑油基础油，导弹、航天飞行器、火箭所需的高密度合成烃燃料等产品，向高端油品提炼、特种油深度加氢、新能源制氢方向发展。“增化”，依托炼化总厂副产品，延伸发展石油化工产业，构建炼化副产精深加工利用产业链，实现石油化工与精细化工深度耦合发展。围绕石油焦，引进石墨负极材料及导电碳粉等产业链下游项目；围绕硫磺、蜡油、溶剂油等副产品，引进高热高分散性不溶性硫磺橡胶硫化剂、橡胶用微晶蜡、环保芳烃溶剂油、气相法白炭黑等产业链下游项目。

---实施煤化工提质增效工程。依托肃北县、金塔县煤炭资源优势，借助“疆煤东运”“蒙煤南下”形成的酒泉国家陆港型枢纽运煤大通道，围绕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和高附加值深度转化，以煤炭高温干馏和煤炭分质利用为重点，发展煤焦油深加工制酚、萘等化工原料，焦炉气加氢制甲醇等项目，不断推动煤制化学品向下游精细化工、化工新材料产业延伸，形成循环完善的煤化工产业链。以金塔北河湾化工区为依托，发展规模化“原煤-煤炭高温干馏制焦炭-煤焦油/焦炉气综合利用”产业链，培育以大型煤炭干馏、副产焦炉气综合利用、煤焦油精深加工为主的煤化工产业集群，为钢铁等企业提供焦炭，同时为精细及高端专用化学品、化工新材料产业发展提供基础化工原料；以瓜州柳沟煤化工产业园为依托，发展规模化“原煤—煤炭中温干馏制兰炭（半焦）—煤焦油/焦炉气综合利用”产业链，以柳红铁路、新疆广汇实业股份公司瓜州柳沟物流基地建设项目、瓜州县锦通煤炭储备有限公司等项目为依托，配套发展煤炭储运以及选煤、配煤、型煤等初级加工产业链。围绕区域内煤焦化企

业副产的煤焦油、焦炉煤气等，引进下游煤焦油深加工分离、焦炉气综合利用系列产品开发项目。加快推动陕煤集团玉门新能源60万吨/年PBAT项目、鸿鑫玖盛年产300万吨焦化多联产项目、吉利集团清洁甲醇（焦炉气废氢+二氧化碳合成）项目落地。

---实施精细化工高端发展工程。抢抓医药、农药及中间体等精细化工产业向西部地区转移的机遇，以玉门东镇建化园区列入国家农药原药定点生产化工园区为契机，坚持原料多元化、上下游一体化、产业集约错位的发展模式，积极承接技术先进、产品市场较好、发展潜力较大、污染可控的高端医药原药及中间体项目，高效低毒农药原药、制剂及相关中间体项目转移，构建壮大以新型高效低毒农药原药及制剂、新型医药原药及中间体、新型环保染/颜料等为主体的精细化工产业集群。依托现有农药中间体、医药中间体、染料中间体项目，逐步培育形成以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植物生长调节剂、化学肥料及其他农用化学品等为主的“农药中间体—农药原药—制剂”产业链；以抗生素类药物、消化系统用药、呼吸系统用药、抗癌用药等为主的“医药中间体—原药—制剂医药”产业链；以高端活性染料、高性能环保分散染料、聚酰胺纤维、功能性还原染料及有机颜料等为主的高端环保染料及功能性染料产业链。加快桓安科技年产3万吨高档着色剂及相关产品建设项目、甘肃西部鑫宇化学有限公司玉门农药原药及中间体一期项目等建设，依托区域内精细化工企业副产的废盐资源综合利用制得的烧碱、氯气等基础化工原料，积极引进培育塑料助剂、橡胶助剂、信息技术用化学品（包括感光材料、磁记录材料等）、环保型涂料及胶黏剂、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催化剂、表面活性剂、香精香料等区域市场需求量较大的高端专用化学品生产项目，进一步支撑基础化工、专用化学品产业发展壮大。

---实施基础化工原料保障工程。加快招引高温煤干馏、焦炉气制甲醇大型龙头项目，延伸发展甲醇制烯烃产业；通过产能置换方式引进氯碱企业，利用

精细化工产业副产废盐资源发展氯碱化工等基础化工原料产业，为精细化工、化工新材料下游产业提供充足的基础化工原料，保障精细化工、化工新材料产业快速发展。

（3）打造甘肃省绿色矿业发展基地和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区。立足矿产资源富集、基础条件较好的优势，抢抓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机遇，全力推进马鬃山经开区与柳园循环经济产业园联动发展，创新探矿、采矿体制机制，加快盘活原有矿权，推进矿山资源整合，促进骨干采选企业与中小矿山多种形式的联合协作，鼓励应用遥控智能化无人采矿技术，建设智慧矿山、绿色矿山，实现矿山规模化、规范化开发，形成“分散开采、集中冶炼”的产业布局。全链发展矿产采冶加工产业，做优有色金属产业，做强黑色金属产业，做细煤炭产业，做大非金属产业，把肃北马鬃山、瓜州柳园建成一流的矿产品精深加工园区，到2025年底产值突破200亿元。（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市工信局、市自然资源局）

做优有色金属产业。以转型升级、绿色发展、两化融合为重点，改造提升“黄金、铜、铅锌”三大传统产业，拓宽有色金属产业发展空间，构建有色金属全产业链，推动产业向价值链高端提升，形成竞争力强劲、配套体系完善的良性产业生态，建设西部重要的有色金属原材料生产基地。

---黄金产业。以资源为纽带，以龙头企业为带动，推进探矿增储和金矿资源整合，加大对肃北460金矿区、霍勒扎德盖北东金矿区、鹰咀山金矿区、南金山金矿区、小西弓黄金成矿带等重点成矿区带金矿资源的探矿增储，持续扩大资源储量。优化黄金产业布局，做大龙头企业规模，稳步推进增产扩能，引进难处理、复杂的金精矿冶炼工艺，加快推进金庙沟日处理350吨金矿石选矿项目及基建工程、北东矿业460金矿2号采矿系统改建工程项目、浙商矿业警鑫金矿地下开采技改工程项目，重点开发标准金锭、金条等黄金产品，构建“金

矿采选—金精粉—金锭（条）”产业链，推动产业向价值链高端提升，创造西北区域金锭品牌，对接上海黄金交易所。

---铜产业。加大对公婆泉-狼娃山、窑洞早等重点成矿区带的铜矿资源勘查力度，依托金塔县、肃北县重点企业产业基础，引进先进生产工艺，扩大铜精粉产业规模，做大龙头企业，延伸产业链条，构建“铜矿采选—氧化矿生产海绵铜”“铜矿—铜精粉—粗铜—电解铜—阴极铜—铜合金材料/型材加工”产业链。重点发展铜合金压铸件、铜板带箔材、铜母线、电线电缆铜带等优势产品，适度开发阴极铜、高性能特种铜管铜材、高强高导铜合金线材、高档电解铜箔、新型铜基电工材料、刚性接触网用铜铝接触线等产业，实现铜产业从传统中低端产品向高端绿色产品转变。

---铅锌产业。巩固提升瓜州县花牛山一带铅锌产业，整合肃北马鬃山大东沟铅锌矿、石硐沟铅锌银多金属矿等重点矿区资源，严格控制铅锌粗冶炼规模，加快掉石沟、大东沟、土达坂铅锌矿开发利用项目、超润矿业东铅炉子铅锌选矿采选提升改造干排项目等建设，引进铅锌矿开采、精深加工、综合回收、再生利用项目，构建“铅锌矿采选—锌精矿（粉）—超细锌粉、鳞片状锌粉”“铅锌矿—粗锌—电解锌—锌锭—锌镁合金”产业链，重点发展附加值较高的超细高活性氧化锌粉、高纯铅锌、氯化锌晶须、鳞片状锌粉等深加工产业，推动铅锌就地冶炼、就地加工。

做强黑色金属产业。巩固提升现有产业优势，引进精深加工企业，优化产品结构和产业布局，做大产业规模，做强龙头企业，实现提质增效，着力打造西北地区重要的钢铁精品原材料和精密铸件基地。

---铁矿深加工产业。巩固现有企业铁精粉产能，加快推进德泰矿业、博伦矿业技改扩能项目、马鬃山镇120万吨链篦机-回转窑铁球团项目建设，延伸发展球墨铸铁件、铸管、新型铁基耐磨材料等下游深加工产业项目，构建“铁精粉—球团矿—冶炼、生铁—球墨铸铁件/铸管/新型铁基耐磨材料”等以铁精粉

为主的产业链，做大产业规模，为周边钢铁企业及装备制造企业提供产品配套，打造铁矿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

---钒矿深加工产业。打造面向全省、服务西北地区的钒系列产品生产基地，发挥肃北县七角井、敦煌方山口钒矿资源优势，巩固扩大现有钒材料加工企业基础原材料产能，推广应用先进工艺，加快推进敦煌胡杨林钒业公司年处理60万吨矿石提钒等项目建设，提高钒的产量和质量，大力发展高纯钒、钒铁、钒氮合金、五氧化二钒等钒冶炼产品，逐步发展以钒氮合金、钒铁合金、钒铝合金等系列合金以及钒电池和二氧化钒功能薄膜为核心产品的深加工产业，适时发展钒电池电解液、氧化钒薄膜等高新技术产业，构建“钒矿—五氧化二钒—钒锭—钒电池电解液—储能钒电池”“钒矿—五氧化二钒—钒铁合金/钒氮合金”产业链，实现规模化生产，形成产业集群。

做细煤炭产业。顺应煤炭市场需求和我市发展实际，充分对接国家及省上煤炭产业政策，积极整合煤炭资源，建设绿色矿山和智能矿山，促进煤炭分级分质开发利用，重点发展清洁煤、煤炭深加工、煤电一体化，构建以“洗精煤、高活性腐植酸、提质煤、兰炭、电力”为主导的产业体系。加快引进和突破一批褐煤、长焰煤的高效分质利用技术，有序培育煤化一体化、煤电一体化等龙头企业，着力提高副产品综合利用效率，促进煤炭产业与冶金、新能源产业协同发展，不断提升产业发展潜力和竞争力。

---煤炭采选业。进一步探明各矿区煤炭储量，促进煤炭资源配置向优质企业集中。通过新建生产线、提升工艺，鼓励煤矿采用绿色开采技术，推进煤矿清洁生产，加强资源综合利用，扩大保留煤矿产能，加快推进金塔紫山子煤矿改扩建120万吨/年、肃北牛圈子4号煤矿改扩建60万吨/年、银玄煤矿整合君泰煤矿60万吨/年、吐鲁煤矿改扩建210万吨/年、凯富煤矿整合鑫海60万吨/年等7家煤矿改扩建工程和新增红沙梁煤矿440万吨/年项目建成投产，力争“十四五”末煤炭生产能力达到540万吨/年以上，打造全省重要的煤炭供应基地。

---煤炭洗选业。依托银玄等大型煤矿，积极发展煤炭洗选，完成就近洗选加工，力争到2025年煤炭入选率达到90%以上；结合当地民用燃料、铁矿冶炼所需燃料需求，适度发展型煤、水煤浆、煤粉等清洁煤产品；落实国家有关商品煤质量的规定，建立健全煤炭质量管理体系，完善煤炭清洁储运体系，加强煤炭质量全过程监督管理。

---煤炭深加工产业。围绕腐植酸和煤炭分质利用，稳步推进煤炭深加工发展，有效提升煤炭产业附加值。利用肃北北山地区的风化煤、长焰煤等，积极引进腐植酸、黄腐酸两大高活性系列产品产业项目，延伸发展腐植酸盐、黄腐植酸盐以及腐植酸肥料等产品产业项目，构建“风化煤—腐植酸—副产品综合利用”全产业链。围绕4个化工园区，依托玉门、金塔产业基础，褐煤分质利用，以兰炭生产为主，副产煤气和焦油重点向气体燃料、液体燃料方向发展；长焰煤分质利用，着重引进煤热解、分级炼制、焦油加氢等产业项目。

---煤电一体化产业。着力打造西部最大的调峰火电基地，立足已建成的千万千瓦级风电基地和在建的第二个千万千瓦级风电基地、千万千瓦级光伏基地、百万千瓦级光热基地，依托煤矿改扩建项目和新增煤矿产能、现有电网构架、4×1000MW火电调峰电源和后续调峰需求，争取扩大火电产能，利用现有和在建铁路运输专用线、输煤、供水等公用设施，整合动力煤、低热值燃料（煤矸石、煤泥等）以及煤炭分质利用项目产生的气体、液体燃料，发展煤电一体化项目，作为调峰项目保障新能源发电的内消和外送。

做大非金属产业。围绕石墨精深加工、石英精深加工、菱镁精深加工，着力培育引进产业骨干龙头企业，构建产业集群，壮大产业规模，将非金属产业发展成为优势产业。

---石墨精深加工。打造西部一流的现代天然石墨精深加工产业发展综合示范区，加快探矿采矿，尽快摸清储量，支持肃北县提升石墨采选及精粉加工能力，招引有实力、能带动产业链的企业发展石墨精深加工产业，构建“石墨采

选—晶质石墨（石墨精粉）—石墨烯粉体（高纯石墨）”石墨原材料制备产业链，延伸形成石墨原材料制备、石墨应用和尾矿综合利用产业体系，推动发展耐火阻燃材料、密封材料、摩擦/润滑材料、增碳剂等传统领域应用产业项目，重点布局负极材料、超高功率石墨电极、光伏石墨、核石墨、受电弓滑板材料等新能源领域应用产业项目和石墨烯粉体、石墨烯薄膜等碳素新材料领域项目，统筹发展墙体材料、陶瓷环保生态砖、白炭黑等石墨尾矿综合利用项目。

---石英精深加工。以硅石资源综合利用为核心，按照产业链延伸同步配套的原则，依托现有硅业企业产能、宝丰多晶硅上下游协同项目，延伸发展光伏用石英材料和钢铁冶炼用添加剂产业项目，着力构建“硅石开采—金属硅生产+硅铁生产+碳化硅生产多晶硅生产—熔炼—切片—太阳能电池”“硅石开采—工业硅—冶炼—铸锭多晶硅”“硅石开采—工业硅—高纯多晶硅—拉单晶”“冶炼用脉石英—浮选—硅铁/碳化硅/炼钢铁熔剂”硅资源综合利用产业链，开发金属硅、多晶硅、单晶硅、切片、硅铁、碳化硅、铸锭多晶硅、炼钢铁熔剂等产品，鼓励引导辖区内产业龙头企业积极开发半导体材料、新型显示材料、新能源材料等硅基新材料，形成硅资源全方位多途径利用的高水平、高附加值产业集群，打造全国领先的硅基新材料产业基地。

---菱镁精深加工。依托肃北镁科技高活性氧化镁、金塔春隆矿业电熔镁砂、轻烧氧化镁等产业项目，构建“菱镁矿—氧化镁/高纯氧化镁/电熔镁砂”耐火材料产业链和“菱镁矿/生产过程副产物—硫酸镁/除硫剂/镁渣造球”综合利用循环产业链，加快推进肃北镁科技氢氧化镁技改项目，延伸产业链条，发展低硅高钙大结晶电熔镁砂产业，促进产品内销出口，打造耐火材料集群和菱镁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区。

（4）打造国家级核技术产业军民融合示范区。抢抓国内高、中、低放乏燃料处置场布局酒泉的重大机遇，全力保障中核甘肃核技术产业园项目建设。

依托在建的核乏燃料后处理工程以及拟建国家核乏燃料后处理基地，按照“做强主导产业、完善产业链条、培育产业集群”的发展思路，深化企地合作，统筹推进核技术工业产业及非核工业产业发展，构建以核乏燃料后处理产业、核技术应用产业为核心主导，带动核关联产业和配套产业不断延伸核产业链，助推甘肃酒泉核技术产业园快速发展，到2025年底产值突破300亿元。（责任单位：市委军民融合办、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

---乏燃料后处理产业。以乏燃料后处理、MOX燃料元件制造、三废处理、多用途模块式反应堆生产为核心，加快引进核乏燃料后处理运行所应用到的电气、仪表、控制、通用设备、备件及材料生产等核技术装备制造产业发展。

---核技术应用产业。重点发展核技术在同位素制备、环境保护、放射医学、核检测辐照装置及放射性示踪技术领域的非动力应用产业，加快引进核级仪表、控制、通用设备、备件及新材料等装备制造产业。

---核电产业。充分利用酒泉新能源基地优势和核产业园土地承载、基础设施、三废处理、安全应急等保障条件，抢抓第四代新型核反应堆技术日趋成熟机遇，积极向上争取，统筹解决核电布局规划、核安全因素叠加、电力输出消纳等关键问题，着眼核产业发展全局，重点跟踪和争取引进铅基熔盐堆、核电宝、高温气冷堆等项目，努力将核电发展融入酒泉核技术产业园区，力争内陆核电产业发展率先突破。

---核技术研试产业。围绕核技术应用、制造，引进核技术研究院所、研发中心、试验中心，建立并申报中国乏燃料技术研究中心，形成研发高地，依靠核技术产业园的企业集群，将研究成果转化为实际生产力。

---核技术生产性服务业。加快推进中核清原乏燃料运输容器维修与维护设施及配套工程项目，发展乏燃料贮存、低放废物焚烧及减容处理、乏燃料运

输、运输容器维修维护等生产性服务业；引进国内具备核技术运输资质的龙头企业落户产业园区，提供一体化的专业物流服务；培育核乏燃料后处理基地建设施工、运行管理、防护维修、部件更换等服务运维产业。

---核技术人才实训产业。按照“校企合作、工学合作”模式，积极与国防科研院所、军工企业、高等院校合作，充分利用酒泉职业技术学院、金塔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现有教育教学软硬件资源，设置技术专业学科，配套共建核乏燃料后处理及核产业科研人才和技术人才实训基地。开展核乏燃料后处理基地建设施工、运行管理、防护维修、部件更换等服务运维技术人员理论知识和技能培训，定向培养科研和运营维护人才。

---核安全文化产业。充分利用酒泉核工业基地品牌优势，强化地企合作，建设核科技博物馆、科普体验展览中心，借助现代声、光、电技术，展示核技术发展历史、核技术现代应用，开展工业文化旅游，大力普及核技术安全文化，提升民众对核产业发展的认同水平，助推核产业快速发展。

2.推进传统产业提质增效

(1) 农用及其他装备制造产业。发挥我市农用机械、高效节水设备、石油机械制造、电工电气产业基础和技术优势，提升种子精选、深耕点播等装备研发制造能力，实现核心功能部件与整机试验检测协同配套，建成现代农机装备制造产业基地。加大节水灌溉工程建设和运维服务，构建“节水灌溉器材生产—节水灌溉工程建设—节水设施运营维护”产业链。打造油田、矿山开采装备及配件、组装、检测、销售、维修设备上下游联动的一体化产业链条。延伸电工电气产业链，引进发展新一代智能输配电装备，推动特高压输变电设备、智能型高中低压开关设备、高效节能变压器等项目，到2025年底，产值达到60亿元。（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农业农村局）

(2) 农产品加工产业。大力发展现代寒旱特色农业，围绕现代种业、高效蔬菜、绿色畜牧等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化发展，不断壮大农产品初加工，拓展精细深加工，延长产业链，提升产品档次和附加值，加快推进水发农业10万亩紫花苜蓿种植基地及年加工10万吨颗粒饲料生产线项目建设，到2025年底，产值达到53亿元。加大粮食精深加工，补强小麦、玉米、小米、藜麦等粮食加工，健全高品质面粉、淀粉及淀粉制品及其副产品加工链条。加快推进种业振兴，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必须把民族种业搞上去”的重要指示精神，建设国家核心种业基地，提高肃州区国家现代农业（种业）产业园建设水平，支持种子龙头企业加大种业科技攻关，加大种子育、繁、推、服务体系化建设，健全种子检测、脱离、精选、干燥、分级、包衣、包装等加工环节，提高种子加工整体水平。提升蔬菜产业加工能力，提高拣选分级、预冷保鲜、冷链物流及净菜、切割菜、脱水菜、冻干菜等加工能力，拓展蔬菜汁、调味品、营养粉、菜汁饮料、番茄红素、辣椒素、洋葱素等提炼萃取物深加工环节和尾菜处理利用、液体有机肥等综合利用加工。补强畜禽良种繁育、肉制品精深加工等环节，做好屠宰、冷冻冷链、精细分割、分级分等、真空包装、熟肉制品开发等环节，提高骨、血、肠衣、内脏等加工副产品综合利用水平。完善枸杞、苻蓉、蜜瓜、葡萄、棉花等特色优势加工产业，延伸有机种植基地建设、枸杞原浆、枸杞酒，苻蓉保健汤、饮料、速溶茶、压片糖果、保健胶囊，蜜瓜饮品、蜜瓜籽油料和葡萄酒、葡萄酒庄、田园综合体等环节，加强机采棉种植推广、棉籽低温脱酚蛋白、棉籽植物油及有效成分提取等精深加工。（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工信局）

(3) 建材产业。加快推进酒泉经开区装配式建筑材料生产项目、陕西升科新型铝型材加工基地项目、晶星新型建材玉门新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等，鼓励有条件的建筑企业、房地产开发企业、设计企业和建筑材料及部件生产企业转型发展新型装配式建筑，建立覆盖设计、制造、施工、装修、检验以及运营

维护的装配式建筑产业链。加快复合多功能墙材、高性能节能门窗、高性能混凝土、高强钢筋和新型墙体材料在装配式建筑中的推广应用。推动水泥企业向生态环保型发展，鼓励支持水泥生产企业采用低品位石灰石、粉煤灰、矿渣、劣质煤及其他原料和燃料替代物生产水泥熟料的新技术，推广应用纯低温余热发电技术及其设备，扩大高标号水泥及高性能混凝土的生产应用比例，加快水泥产业结构优化升级；鼓励水泥窑协同资源化处埋城市生活垃圾、污水厂污泥、危险废弃物、废弃建材等废弃物，替代部分原料、燃料。推动石材加工由建筑石材向装饰石材、工艺石材转变，引进行业龙头企业参与优质石材资源开发，加快提升肃北金庙沟石材产业园、敦煌石材产业园、瓜州柳园石材产业园、金塔石材产业园规模和档次，以保护性开采和培育品牌为重点，坚持园区化、集约化和特色化发展，引导石材加工企业实施质量管理认证，向精细化加工、节能建材和制品化方向发展。加快新型墙体材料发展，引导支持企业利用当地资源、可再生资源，加快发展精品仿古砖、光伏一体化建筑用玻璃幕墙等新型墙体材料、低辐射节能建筑门窗、高强度竖丝防水岩棉板等屋面防水保温材料、外墙保温装饰一体板、特种岩棉板，促进产业集群化。到2025年底，建材产业产值达到60亿元。（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住建局、市工信局）

3.壮大新兴产业

（1）生物医药产业。围绕现代中药、生物制品和保健品，构建种植、产地加工、销售等全链条风险可控的质量管理体系，大力发展中成药、中医药、合成药、生物制药、保健滋补产品和药膳保健产品，到2025年底，产值达到4.5亿元，建成具有酒泉特色的医药生产基地，成为全省千亿级生物医药产业链的重要一环。打造特色道地中药材绿色标准化药源基地，推行“龙头企业+产地加工车间+专业合作社（种植大户）+种植户”“龙头企业+产地加工车间+基地”等模式，推广甘草、枸杞、板蓝根、锁阳、苻蓉、红花等优势中药材品种标准化种植技术，推动中药材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

产，打造全省乃至全国最大的甘草、肉苁蓉等特色中药材绿色标准化药源基地。做强现代中药，以酒泉特色道地药材为主体，支持龙头企业以传承古法炮制技艺和现代化生产技术应用为方向，开展符合中药生产特点的前处理、在线检测、智能化管控和质量溯源等技术研发，全面提升传统中药饮片炮制加工质量水平，发展具有酒泉特色的精致中药饮片产品，开发基于经典名方、医疗机构制剂的中药新药，实现中药材从分散生产向规模化、集约化生产转变。做精生物医药，加快推进大得利胰岛素原料、左甲状腺素钠原料及片剂生产项目；充分利用大宗地产中药材产地加工政策，支持中药龙头企业，建设专业化中药工业原料药、中成药中间体生产项目，开展大宗药材精深加工提取，实现大宗药材提取物和中成药中间体的规模化生产，提高产品附加值。依托化工园区医药中间体企业，积极引进抗生素类、抗精神病类、镇痛类、麻醉类药物等方面的生产研发企业，加快开发具有重大临床需求的创新药物和生物制品。布局健康医药产业，加强健康保健食品开发，大力发展保健滋补产品和药膳保健产品，拓展道地药材在药膳、保健食品、化妆品等领域的应用，打造地方特色品牌。（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

（2）数据信息产业。抢抓“东数西算”国家战略机遇，依托酒泉云计算（大数据）中心暨绿色数据中心产业园，培育和引进一批大数据企业，打造集大数据采集、存储、分析、服务、应用为一体的产业链，促进产业聚集。到2025年底，全市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电子信息制造、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产业的业务总量达到15亿元。数字基础设施，光纤入户率达到100%，用户固定宽带接入能力达到千兆以上，5G网络实现重点场景、区域深度覆盖和农村基本覆盖的目标，全市网络、应用和终端实现全面支持IPv6，NB-IoT实现全市工业应用普遍覆盖；加快推进数据中心建设，提升信息枢纽能力，建成国内领先、辐射全省乃至全国，基于云计算服务、数据存储、容灾备份“绿色、安

全、开放”的云计算（大数据）中心，打造丝绸之路信息港战略枢纽。数字产业化，充分发挥我市区位、资源、气候等优势，不断提高数据中心利用率，推动数据中心规模化、绿色化、集约化发展，建设河西地区数字经济骨干节点，打造区域信息汇集中心和大数据产业高地，支撑甘肃服务全国的云计算、大数据中心。聚焦基础软件、工业软件、行业应用软件、新兴平台软件、嵌入式软件、信息安全软件等领域，促进软件与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度融合。产业数字化，加快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建设，改造升级工业互联网内外网络，推进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体系落地，利用标识提升生产设备管控和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水平，实现对重点区域、重点行业的数据采集、汇聚和应用，提升工业互联网基础设施和数据资源管理能力；推进企业上云用数赋智，积极落实“互联网+”行动，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增强企业信息化和互联网融合创新能力，推动新能源等产业数字化提档加速。电子信息制造业，积极布局发展电子信息制造业，围绕新能源电子装备、光伏太阳能设备、智能电网数字化装备，以及智能移动终端、消费电子、智能家居、军工电子等产品及关键零部件制造构建产业链，填补空白，实现突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大数据中心）

（3）新材料产业。加快推进东旭硅碳产业园、甘肃旭晶新材料有限公司蓝宝石衬底智能生产项目、甘肃旭碳新材料有限公司石墨及石墨烯产品制造项目，坚持产业延伸和引进并举，力争到2025年底产值突破50亿元。新能源电池储能材料，加快欧昊高效异质结太阳能电池、寰泰储能全钒液流储能等项目建设，引进高效晶硅电池和薄膜电池等光伏发电装备制造业，发展动力锂电池和镍氢动力电池材料、锂离子电池石墨负极材料等先进电池材料生产项目。新型复合材料，加快中复碳芯高模量拉挤复合材料片材、威思特芳纶等项目建设，引进新型专用基材产品、玻纤纱产品、电子布、短切纤维、热塑性热固性塑料等玻纤复材制品生产项目。无机非金属材料，依托硅原料加工企业，培育

引进工业硅、硅系铁合金、碳化硅等高载能产业项目，多晶硅、单多晶硅片、太阳能电池片、组件等光伏制造用硅产业项目，碳化硅、光伏玻璃等有机硅产业项目；谋划发展半导体原材料加工、高纯石英砂（微硅粉、坩埚）等产业项目，形成硅资源全方位多途径、高水平利用、高附加值产业链。化工新材料，加快推进在建的微电子光刻胶专用光敏剂、催化材料、润滑油添加剂、高性能高分子发泡助剂、石棉尾矿资源化利用生产功能性粉体材料等项目建设。依托现有的电子化学品产业基础及规划建设的煤炭高温干馏副产综合利用制甲醇-甲醇制烯烃产业提供的基础化工原料，延伸发展工程塑料中的高端产品及特种工程塑料、高端聚烯烃及弹性体、高性能纤维、电子化学品等，重点发展三元正极材料、富锂锰基正极材料、硅碳复合负极材料、高安全隔膜材料、电解液及固体电解质材料、锂离子电池材料、氢能源电池材料等新能源用化工新材料，打造西部新能源用化工新材料产业基地。（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科技局）

（二）强力推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行动。全面落实国务院《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和国家发改委等12部委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的若干政策，扎实推动工业经济稳中加固、稳中向好，确保“十四五”期间规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6%以上、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20%以上。

1.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建立市、县（市、区）两级重大项目滚动储备库，“十四五”期间推动实施已谋划的337个500万元以上，总投资2275亿元的工业和信息化项目，全市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20%以上，年均建成投产项目超过50个。落实重大项目领导包抓机制，建立工作专班，明确时间表、制定路线图，为项目前期、建设、投运提供全周期、全要素服务保障。采取一事一议、开辟“绿色通道”等方式，加快项目前期手续办理，推动具备条件的项目尽快开工；加大在建项目调度分析，紧盯项目建设困难问题，建立清单台账，挂账销号，

推动在建项目加快建设进度;对已建成的项目,协助做好生产要素保障,推动项目尽快投产达产。(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发展改革委)

2.强化经济运行调度。进一步创新和优化调度机制,落实市、县(市、区)、重点行业企业三级调度工作机制,定期开展月度调度、专项调度、分级调度、分行业调度,密切关注各县(市、区)、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产品运行情况,加强精准调度、科学预判、有效应对。完善支柱行业、重点企业、采样数据等运行监测调度、企业反映问题台账,发挥经济运行调度平台功能,坚持旬调查、月分析、季通报,做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生产运行即时监测预警,切实提升经济运行调度工作水平。(责任单位:市工信局)

3.做大规上企业总量。进一步优化中小企业成长培育机制,充分发挥省市两级“规下转规上”企业专项奖励资金“四两拨千斤”的作用,扎实推进《酒泉市工业企业复产达标升规专项行动计划(2021-2025)》,完善年度“规下转规上”培育库,继续落实领导包抓帮扶工作机制,加强入库培育、动态调整和跟踪服务,“一对一”实行精准帮扶,全力做好新建项目建设、投产、达标、入规全程跟踪服务,力争年均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55户以上,拉动全市规上工业每年增长3个百分点以上,对工业经济增长贡献率达到40%左右。推动已入规企业实施“三化”改造、优化产品结构充分释放现有产能,加快延链补链强链新项目投产达产创增量,拉动全市工业每年增长4个百分点以上,对工业经济增长贡献率稳定在60%左右。(责任单位:市工信局)

4.发挥龙头骨干企业“压舱石”作用。加强与央企总部对接,确保玉门油田公司执行总部指令性生产计划的原油加工产量总体稳定,电力、新能源等行业央企做大做强,确保占全市工业总量的比重保持在50%左右。发挥央企、上市企业“排头兵”作用,“十四五”工业总产值、利润总额、净利润等质量效益实现“倍增”目标,占全市工业总量的比重达到20%以上。强化龙头企业、重点企业牵引作用,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产供销对接平台,促进大中小企业围绕产业

链上下游协同创新和紧密合作。（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能源局）

5.统筹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统筹发展与安全,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完善企业疫情防控工作责任制,强化网格化疫情防控管理,确保企业正常生产经营。贯彻落实国家六部委《化工园区建设标准和认定管理办法(试行)》、应急管理部《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排查治理导则(试行)》和《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甘肃省制定的化工园区认定相关规范和标准,降低化工园区安全风险等级。持续推进民爆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建立健全民爆行业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积极开展电力设施保护与供用电安全整治。完善重污染天气应对分级分区管理,坚持精准实施企业生产调控措施。（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卫生健康委、市生态环境局）

（三）强力推进提升中小企业竞争力行动。鼓励企业或企业联盟抱团发展,对产业链、创新链、价值链进行优化整合,着力培育行业龙头企业。发挥央企、上市企业等大型企业技术、标准、质量、平台等引领支撑作用,促进中小企业深度融入大企业的供应链创新链,强化要素共享、设备互联、生产协同,建立紧密合作、互利共赢的市场化协作网络,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

1.着力培育行业龙头企业。坚持政策、资源、生产要素向龙头骨干企业集中,着力培育“小巨人”企业。以规上企业为重点,培育集“研发设计、运营管理、集成制造、营销服务”为一体的总部型企业,发展总部经济。支持龙头骨干企业兼并重组和业务整合,鼓励以资本、技术、品牌为纽带推动企业提质增效和产业链地位提升,培育“链主”企业和“独角兽”企业,引领产业发展。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产业引领作用,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功能,支持上市公司开展产业整合和并购重组活动,积极培育和引导企业上市。到2025年末,力争销售收入亿元企业突破100户以上,其中5-10亿元企业50户以上,10亿元企

业20户以上，20亿元企业10户以上。（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政府国资委、市商务局、市工商联）

2.注重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建立动态中小企业培育库,开展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办实事专项行动,塑造小微企业、中小企业成长的良好氛围,健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引导中小企业提高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和新颖化发展能力及水平,走“专精特新”之路,在高新技术领域培育“瞪羚企业”。到2025年末,新培育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4户以上,省级“专精特新”企业11户以上。（责任单位:市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3.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全面落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十一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开展“携手行动”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2022-2025年）的通知》精神,通过部门联动、上下推动、市场带动,促进大中小企业创新链、产业链、供应链、数据链、资金链、服务链、人才链全面融通,着力构建大中小企业相互依存、相互促进的企业发展生态,增强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竞争力,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到2025年,引导大企业通过生态构建、基地培育、内部孵化、赋能带动、数据联通等方式打造一批大中小企业融通典型模式;激发涌现一批协同配套能力突出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通过政策引领、机制建设、平台打造,推动形成协同、高效、融合、顺畅的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生态,有力支撑产业链供应链补链固链强链。引导供应链上下游企业稳定原材料供应和产销配套协作,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中小企业与龙头企业、链主企业在设计研发、生产制造、物资采购、市场营销、资金融通等方面配套协作,构建创新协同、产能共享、供应链互通的新型产业发展生态。（责任单位:市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4.提升纾困帮扶质量。全面落实《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等纾困惠企政策。加大对企业、对项目的服务力度，选派市县两级机关业务骨干与重点企业一对一结对任职“企业秘书”，主动靠前服务，切实为企业纾困解难。进一步发挥涉企政策精准推送和惠企政策“不来即享”服务平台作用，加快政务数据联通共享，实现惠企政策“即申即享”，助推企业健康平稳发展。持续开展“中小企业服务月”活动，推进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和小型微型企业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建设。到2025年末，新建成省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4户，省级小型微型企业创新创业示范基地4户，国家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基地）2户，力争全市省级以上服务平台总数达到20户以上。（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人社局、市科技局）

（四）强力推进提升园区承载能力行动。坚持把工业园区建设作为工业对外开放的窗口、经济增长的龙头和工业强市的主战场。到2025年末，全市工业园区发展水平和产业聚集能力进一步提升，综合实力和发展效益显著增强，建成百亿级园区5个，全市工业园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率稳定在15%以上，达到350亿元以上，占全市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35%。力争酒泉经济技术开发区重返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序列，肃北马鬃山经济开发区、瓜州工业集中区升级为省级开发区。

1.强化主导产业。按照“一县一区”“一区多园”的发展模式，各园区结合产业发展实际，充分发挥地域优势和资源禀赋，紧贴功能定位，制定产业链条图，健全项目投资强度和行业产出效益规范，提高园区准入门槛，重点扶持1—2个主导产业做大做强，加快构建“差异化定位、错位式联动、互补型统筹”的工业园区产业发展格局，培育形成主导产业明确、产业链条完善、综合配套完备的产业集群。酒泉经开区打造新能源装备制造及其他先进制造、生物医药、新材料、数据信息、电网工程、农副产品加工、电工电气等优势产业集群。肃州区做优清洁能源、新型材料、农副产品精深加工等产业集群。金塔县做大以高端

环保染料为主的精细化工和核工业配套的相关化工原料、军民融合、新能源、矿产品精深加工、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集群。玉门市做精做强石油化工、新能源及装备制造、煤化工、以药物中间体及原药制剂为主的精细化工等产业集群。瓜州县做大做强新能源及装备制造业、新材料、精细化工和煤化工、矿产品加工等产业集群。敦煌市打造新能源、矿产资源综合利用、建材等产业集群。肃北县打造新能源、矿产资源综合利用、军民融合等产业集群。阿克塞县打造新能源、矿产资源综合利用、建材等产业集群。（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商务局、市工信局）

2.提升基础设施支撑服务能力。创新园区投融资机制，坚持适度集约原则，集中要素和资源高标准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公共服务平台功能，鼓励支持园区加快标准化厂房、企业孵化器生产生活配套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工业互联网、5G优先在规模较大的省级园区布局建设，有条件的园区积极推进园区智能化、数字化改造，推行园区企业上云服务。（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商务局、市工信局）

3.增强化工园区综合承载能力。提升安全、环保监管能力，加快推进化工园区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全面提升化工园区安全发展和绿色发展水平，不断提升园区承载力，争取2024年所有化工园区安全风险等级达到较低安全风险（D类）。健全监管体系，完善专业人才培养机制，提高园区社会服务能力，着力推进智慧园区建设，通过智慧安全、智慧环保、智慧消防、封闭化管控平台、企业综合管控平台等应用构建，实现园区企业海量数据连接、采集、整合与治理，打造布局合理、基础完善，管理先进、优势明显的现代化工产业园区。（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管理局）

4.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按照国家园区循环化改造工作要求，制定园区循环化改造实施方案，开展降碳改造，推进资源高效利用和综合利用，加强园区污染集中治理，推动具备条件的园区全部实施循环化改造，实现园区能源、水、土地等

资源利用效率提升,二氧化碳、固体废物、废水、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持续降低,园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水平得到显著提升。(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市工信局)

5.创新管理模式。推进改革创新,支持园区向“管委会+开发运营公司”模式转变,加大向园区放权赋能。加强重点园区运行情况调度监测,允许引进国有企业、社会资本和第三方运营机构参与园区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支持园区与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重点区域开展合作共建,以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为抓手,探索托管、共建等园区合作新模式,建立产业转移协调机制,鼓励发展“飞地经济”。(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工信局)

(五)强力推进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行动。实施石化、冶金、有色、煤炭、建材产业企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加快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应用,推动现有矿山企业、建材企业创建绿色矿山、绿色工厂,特别要分类对“两高”企业进行技术改造,提高安全环保等级,大幅度降低能耗指标。

1.推进高端化改造。注重利用工业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赋能新制造、催生新服务,坚持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加快关键工序核心设备更新改造,持续提升企业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促进传统产业提质增效和转型升级。围绕“433”现代产业体系,按照特色资源重点开发、重点产品优先突破的思路,培育壮大一批能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共同发展的龙头企业。鼓励本地龙头企业吸纳技术先进、竞争优势明显的战略投资者,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培育发展高端产业集群。(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管局)

2.推进智能化改造。按照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服务体系,统筹推进工业互联网建设,加大5G+工业互联网应用推广,引导企业提升数字技术应用能力,推动规模以上企业业务流程和设备“上云”上平台。搭建制造业企业智能化诊断咨询和对标引导工作平台,以现已建成的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为引领,做好规

模以上重点企业智能化诊断咨询工作,大力培育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到2025年末,工业互联网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初具规模,新模式、新业态大范围推广,产业综合实力显著提升,30%规上重点工业企业完成智能化诊断咨询,力争新培育认定省级智能工厂4家、数字化车间10个。(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

3.推进绿色化改造。以创建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绿色产品、绿色供应链和节水型企业为抓手,全力构建绿色制造体系。充分发挥国家级绿色工厂、省级绿色工厂的示范引领作用,鼓励支持企业开发绿色产品,推行绿色设计,引导绿色生产和绿色消费。到2025年末,力争新培育省级绿色工厂15家,绿色园区1家,绿色产品3个,工业节水型企业3-5家。(责任单位:市工信局)

(六) 强力推进数字赋能行动。以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为支撑,集聚一批面向工业企业的数字化服务商,培育推广一批符合工业企业需求的数字化平台、系统解决方案、产品和服务,助推工业企业通过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赋能,增添发展后劲,提高发展质量。

1.提升信息基础设施支撑应用能力。抢抓“东数西算”甘肃枢纽建设机遇,加快推进酒泉云计算(大数据)产业园建设,不断巩固提升酒泉云计算(大数据)中心在全省数据中心布局中的定位和业务承接能力。健全完善全市通信业共建共享机制,持续推动落实《酒泉市5G建设及应用专项实施方案》和《酒泉市5G通信基站站址规划(2021-2025年)》,全面推进5G网络建设,加快5G独立组网规模化部署,有序推动5G、千兆光纤网络、IPv6等新型网络技术在工业领域中的应用。支持基础电信企业与重点行业工业企业深度合作,加快工业企业内外网改造,组织实施好已获批的电信普遍服务试点项目建设,协调解决好5G基站建设“三难两高”问题和通信网络盲区覆盖问题,到2025年末建成5G基站6400个以上。(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发展改革委)

2.夯实数字化平台功能。加快推进酒泉市新能源集控中心（数字运营平台）、“5G+工业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通用设备制造行业二级节点”等重点项目建设。依托省、市各类工业互联网平台，应用物联网、大数据、边缘计算、5G、人工智能、增强现实/虚拟现实等新兴技术，集成工程设计、电子设计、建模、仿真、产品生命周期管理、制造运营管理、自动化控制等通用操作系统、软件和工具包，为工业企业提供资源集聚共享、工业数据集成利用、工业生产与服务优化创新等服务,促进中小企业生产要素数字化、生产过程柔性化及系统服务集成化。(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大数据中心)

3.助推中小企业上云用云。强化“云+智能”融合，加快推进“互联网+”和“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引导数字化服务商面向中小企业推出云制造平台和云服务平台，针对不同行业中小企业的的需求场景，开发优质便捷的中小企业数字化解决方案。支持中小企业设备上云和业务系统向云端迁移，帮助中小企业从云上获取资源和应用服务，满足中小企业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市场营销等业务系统云化需求，实现研发、设计、采购、生产、销售、物流、库存等业务在线协同。(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科技局)

4.提升智能制造水平。针对工业企业典型应用场景，鼓励引导有条件的工业企业应用工业互联网、5G、人工智能和工业APP融合模式与技术，加快传统制造装备联网、关键工序数控化等数字化改造，优化工艺流程与装备技术，建设智能生产线、智能车间和智能工厂，提高数字化制造水平和管理能力，实现精益生产、敏捷制造、精细管理和智能决策。(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科技局)

5.促进产业集群数字化发展。支持基于产业集群和供应链上下游企业打通不同系统间的数据联通渠道，实现数据信息畅通、制造资源共享和生产过程协同。支持发展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促进中小企业深度融入大企业的供应链、创新链。支持大型企业立足中小企业共性需求，搭建资源和能力共享平台，在重点领域实现设备共享、产能对接、生产协同。支持产业集群内中小企业以网

络化协作弥补单个企业资源和能力不足，通过协同制造平台整合分散的制造能力，实现技术、产能、订单与员工共享。（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发展改革委）

6.提高产融对接平台服务水平。促进中小企业、数字化服务商和金融机构等的合作，构建企业信用监测、智能供需匹配、大数据风控等服务体系，提供基于生产运营实时数据的信用评估、信用贷款、融资租赁、质押担保等金融服务，为企业获得低成本融资增信，提升中小企业融资能力和效率。打造促进中小企业融资增信的公共服务平台，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提供合同多方在线签署、存证服务，传递供应链上下游信用价值，激发中小企业数据资产活力。（责任单位：市金融办、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中国人民银行酒泉中心支行）

（七）强力推进“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行动。以科技创新为抓手，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提升酒泉制造竞争力。到2025年末，新产品新工艺备案数量达到20个，新产品销售收入占企业营业收入比重达到15%。

1.激发企业创新活力。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工程、科技创新型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建立科技型中小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坚持“一企一策”跟踪辅导，形成入孵初创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科技创新型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梯次培育模式，引导企业提高研发投入强度，支持企业与科研院所深化产学研合作，围绕碳中和、生物医药、新能源及新能源装备制造等重点行业和技术领域的发展需求，建立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研发机构，推动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聚集。鼓励企业加大对先进技术的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提高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企业、科技“小巨人”企业。以承接东部产业转移为契机，引进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对在有效期内整体迁入的享受省级科技项目支持。积极开展工业企业“科技特派员”选派和实施“银龄”计划，助力企业创新发展，通过科技赋能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在科创板、北交所上市。到2025年末，全市高新技术企业达到200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达到50家、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达到77家，省

级企业技术中心达到21家,行业技术中心达到4家,制造业创新中心达到2家。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

2.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推进落实知识产权强省战略工作部署,建立科技资源流动、科技需求对接、科技成果转化工作机制,利用好甘肃省一站式科技服务平台,加强科技成果的市场化推广应用服务。定期举办多层次技术转移和成果推介会,对接科技成果需求供给。加强创新创业资源整合,加快构建创新与创业相结合的新型孵化平台,依托国家风电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打造新能源装备研发高地、产业技术转化中试基地。聚焦新能源及其装备制造、石油化工、有色冶金、生物医药、电子信息、新材料等产业开展专利导航。到2025年末,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1件,年均增长10%;商标有效注册量达到1.2万件,年均增长7.5%;专利质押登记融资金额达到2亿元,年均增长9.8%;技术市场成交合同交易总额达到51亿元。(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工信局)

3.全面加强质量管理。落实工信部《数字化质量管理实施指南》,指导企业围绕产品创新数字化、生产运营智能化等提高质量设计、在线诊断、产品溯源等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能力。鼓励工业企业实施质量体系认证,对通过“QMS”(质量管理体系)、“EMS”(环境管理体系)、“OHSMS”(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HACCP”(食品安全保证体系)四类认证的企业,在企业技术中心认定、评价考核中,优先予以考虑。推广应用卓越绩效模式、六西格玛管理、精益生产等先进质量管理方法,支持开展质量管理(QC)小组、质量信得过班组等评选活动。发挥好标准引领作用,促进高新技术专利化、重点专利标准化。(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工信局)

4.着力培育名牌优品。加大对企业品牌培育的政策支持力度,以龙头企业为主体,引导企业增强以质量和信誉为核心的品牌意识,加快形成一批拥有自

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知名企业，引领工业企业整体提升。鼓励企业加强自主创新，巩固提升现有产品，开发生产新产品，提高产品层次和附加值，扶持培育地方特色产品和高端产品。完善新产品备案及奖励制度，确保新产品备案和奖励的质量和效率，切实通过新产品奖励体系，鼓励企业加大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新材料的设计应用研究，充分激发研发人员的积极性。（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

（八）强力推进提升生产性服务业发展能力行动。大力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和制造业深度融合发展，促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到2025年末,争取新培育1个省级生产性服务业功能示范区、4家省级生产性服务业示范企业、4家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力争入选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平台、项目）1-2个。

1.建设西部新能源服务中心。打造西部重要的新能源技术研发推广基地，立足新能源良好的产业基础和优势，以酒泉市新能源服务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为依托，鼓励和支持重点企业建立工业设计中心，加强新能源相关装备及材料测试方法、测试技术等基础能力建设，构建酒泉新能源现代化检测检定标准化体系，推动风力发电、光伏发电、新型储能产业等产业升级；建设“废旧风机叶片回收技术研发试验基地”“储能电池绿色回收再利用基地”“硅材料回收研究试验中心”，促进风电、光电、储能废弃物回收处理关键技术应用产业化，打造新能源装备研发高地、新技术新产品试验平台和发布基地。打造酒泉新能源运维中心，整合聚集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各环节各领域的分散资源，围绕产业集群共性需求，坚持“管理平台化、作业分散化”发展，加强区域间新能源运维互融互通、信息技术、人力资源等新能源生产性服务业协同发展，加快发展风机装备生产共享平台、总集成总承包、新能源装备制造全生命周期管理、生产性服务衍生制造、备品备件生产、现代检修供应链等新业态；重点发展风机光伏（热）网络大数据协同运维、碳排放监测、电价集中交易、新能源

相关技术推广等功能于一体的高端新能源服务业，加速推进智能风电场、风电工业互联网的建设。打造西部新能源数据中心，坚持“产业数字化、数据集中化”发展，依托酒泉大数据(云计算)中心建设，加快开发推广面向新能源装备等重点领域的大数据产品和解决方案，将云储存、大数据等信息技术融入新能源发电项目全生命周期建设中，通过整合规划、建设、设备、运维等数据，实现各相关方之间的信息共享、价值共创，促进管理模式向智能化转变，推动新能源产业数字化改造进程，为新能源行业的规划决策、监管执法、运营维护、科学研究提供大数据支撑，推动“互联网+新能源”重大科技成果工程化、产业化，最终赋能产业的高质量发展。打造新能源固废危废综合处置基地，抢占老旧风机运维及升级换代市场，集约化发展风电后运维、光伏清洁、危废固废处理等生产性服务业重点产业，大力引进资源可再生回收、风电光（热）电储能固废危废综合处置、智能拆解切割等资源循环利用项目。打造西北地区新能源生产性服务业重要物流通道，抢抓国家陆港型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和区域物流节点城市建设机遇，依托铁路、公路、机场等综合交通网络，大力发展新能源通道物流产业，形成“东联张掖、西进新疆、南向青海、北拓内蒙”的新能源生产性服务业走廊。(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大数据中心)

2.推进企业区域总部建设。积极争取金风科技、华锐风电、中车风电、东方电气、明阳智慧、哈尔滨电气等新能源龙头企业在酒泉设立新能源区域性总部。通过新能源资源，吸引国内综合性的建设总承包类企业在酒泉设立区域性分公司。利用区域性公司优势推进设立企业新能源装备制造中心、科技研发中心、区域销售结算中心和西北区域运维服务中心，提高酒泉新能源产业地位，吸引和带动配套供应链企业向酒泉聚集，促进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链、供应链属地化、集群化发展。(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

3.推进制造业服务化转型。开展制造服务业主体培育行动,鼓励有条件的制造业企业分离内部服务机构成立专业服务企业,实现主辅分离,提高专业化服务供给体量。以奥凯种机种子机械定制化服务为示范,充分利用5G、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建立数字化设计与虚拟仿真系统,发展个性化设计、用户参与设计、交互设计等个性化定制化服务;以种子机械全生命周期管理为引领,带动装备制造企业以客户为中心,完善专业化服务体系,开展从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安装调试、交付使用到状态预警、故障诊断、维护检修、回收利用等全链条服务,形成贯穿产品全生命周期的数据分析和服务能力,提升全生命周期服务水平。以大禹节水现代节水总集成总承包为示范,鼓励支持新能源装备、农机装备、高效节水装备等制造业企业依托核心装备、整合优质产业资源,建设“硬件+软件+平台+服务”的集成系统,为客户提供端到端的系统集成服务。鼓励有条件的制造业企业发展建设-移交(BT)、建设-运营-移交(BOT)、建设-拥有-运营(BOO)、交钥匙工程(EPC)等多种形式的工程总承包服务,提供一体化的系统解决方案,探索开展战略和管理咨询服务。(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

4.着力提升工业设计能力。围绕工业主导产业,大力实施工业设计赋能行动,推动“设计+品牌”“设计+科技”“设计+文化”等商业模式和新业态发展。基于关键技术和基础领域,依托重点企业与科研院所,积极引进先进科技资源要素,鼓励支持研发设计、信息服务和检验检测等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高端化和智能化发展,着力培育产业特色鲜明、要素集聚、品牌效应明显、配套功能完善的生产性服务业功能示范区。促进工业设计成果转化应用,以石油化工、装备制造、有色冶金等传统领域为重点,建设涵盖外观设计、结构设计、试验认证、环境设计、工业生产线设计等服务内容,促进工业设计成果转化应用。(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科技局)

5.促进数字服务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借助甘肃省工业互联网平台,推进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数字技术在研发设计、生产过程控制、经营管理、运行维护、市场服务等各环节应用,鼓励支持制造业设计研发能力提升建设,开展关键设备自动化改造、生产线数字化升级、企业内网安全防护等方面的技术研究,支持工业互联网5G应用项目实施。推动线下实体服务和线上数字服务相融合,发挥线下资源优势,构筑线上线下一体化的经营发展模式,促进工业生产流程再造和优化。(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

(九) 强力推进工业绿色低碳发展行动。加快推进工业重点行业绿电替代和重点领域碳减排,提升清洁生产和资源循环利用水平,促进绿色低碳技术研发应用,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实现工业与生态环境协调发展。到2025年末,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单位工业增加值二氧化碳排放量完成省上下达指标。

1.推动能源体系绿色低碳转型。发挥能源资源综合优势、能源产业基础和开发利用潜力,持续扩大新能源发电规模,着力提升调峰能力,拓展新能源电力外送通道,加快建设绿电园区,引进绿电认证制造业项目,培育绿电制造业产业集群,打造西部重要的绿电制造基地。落实国家加快推进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光伏产业创新发展专项行动和鼓励西部等光照条件好的地区使用太阳能热发电作为调峰电源的要求,打造第二个千万千瓦级风电基地;加快光伏开发,力争光伏突破1000万千瓦,打造千万千瓦级光伏基地;加快光热开发,打造百万千瓦级光热基地;提升酒湖土800千伏、河西走廊750千伏等电网外送能力,拓展新能源电力外送通道。在具备条件的工业企业、工业园区,加快发展分布式光伏、分散式风电等新能源项目,支持工业绿色微电网和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建设,推进多能互补高效利用,开展新能源电力直供电试点,提高终端用能的新能源电力比重。到2025年末,全市电力装机突破5000万千瓦,其中:风电2400万千瓦,占发电装机的48%;

光伏发电1000万千瓦，占发电装机的20%；光热发电100万千瓦、占发电装机的2%；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占电力总装机超过70%。全市发电总量达到1000亿千瓦时，其中新能源发电量达到发电总量的60%以上；电力消费总量1000亿千瓦时，其中本地消纳150亿千瓦时，外送电量850亿千瓦时。（责任单位：市能源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国网酒泉电力公司）

2.促进资源利用循环化转型。坚持总量控制、科学配置、全面节约、循环利用原则，强化资源在生产过程的高效利用，削减工业固废、废水产生量，加强工业资源综合利用，促进生产与生活系统绿色循环链接，大幅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加快推进工业资源综合利用，以各县（市、区）工业集中区为重点，深入推进煤矸石、粉煤灰、脱硫石膏、化工废酸、尾矿渣、煤电固废等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产业化发展，打造具有特色的废弃物资源利用产品生产基地。实施绿色低碳循环改造，强化实施清洁生产，引导各工业园区和企业积极利用余热余压资源，推动能源梯级利用。融合优质资源，加强供应协同，探索化工产业与钢铁、建材等关联产业融合发展，力争产业自身壮大的同时助力关联产业转型升级。加快推进工业节水，进一步落实《酒泉市节水行动实施方案》，大力推广高效冷却、洗涤、循环用水、废污水再生利用、高耗水生产工艺替代等节水工艺和技术。引导企业加强节水管理和技术进步，深化节水型企业创建活动，提升工业用水效率和节水水平。鼓励第三方服务机构深入园区、企业开展水平衡测试、节水诊断、节水能力培训等服务，推动工业企业、工业园区加强节水工作。（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务局）

3.加快重点行业节能减污降碳。有序推进重点行业节能降碳，重点推进化工、有色金属、建材等行业碳达峰基础工作，结合不同领域技术现状和发展趋势，提出重点行业实现梯次达峰路线图和时间表。开展重点行业企业能效对标行动，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信部等部门发布的《关于严格能效约束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的若干意见》《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

平（2021年版）》，开展石油化工、有色、建材等重点领域工业企业能效摸底调查，建立企业能效清单目录。实施绿色化改造提升，按照“整体推进、一企一策”要求，指导督促企业制定技术改造方案并有序开展技术改造，在规定时间内将能效改造升级到基准水平以上，力争达到能效标杆水平。重点指导水泥等高耗能行业企业制定节能降碳技术改造方案，明确改造期限、技术路线、预期目标等，到2025年，力争水泥行业能效标杆水平以上的熟料产能比例达到30%，能效基准水平以下熟料产能基本清零，行业节能降碳效果显著，绿色低碳发展能力大幅增强。鼓励国有企业、骨干企业发挥引领作用，开展节能降碳示范性改造。推动工业企业清洁生产，大力推动传统产业绿色化改造，鼓励工业企业持续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对重点污染物排放量大的工艺环节采用过程减污工艺和设备，削减主要大气、废水污染物及固体废物排放，进一步提升企业清洁生产水平。坚决淘汰《国家限期淘汰产生严重环境污染的工业固体废物的落后生产工艺设备名录》内的工艺设备，推广应用国家鼓励的工业节能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大力推进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协同减排，全面推进化工、医药、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域挥发性有机物全流程、全环节综合治理。开展绿色低碳新技术推广应用行动。紧盯国家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新理念、新模式、新技术、新产品，推广应用减少化石能源使用、提升化石能源使用效率等方面的模式、技术和产品。加大与酒钢集团、玉门油田合作，共享先进理念和先进技术，实现产业链互补。（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科技局）

4.创建绿色制造体系。充分发挥新能源电力资源优势，推广“源网荷储”一体化模式，打造绿电消纳洼地，助推现代化工、矿产品加工等下游消纳产业发展，全面推进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创建绿色工厂，在装备制造、有色金属、食品等行业培育一批“厂房集约化、原料无害化、生产洁净化、废物资源化、能源低碳化”的绿色工厂。到2025年底，力争创建省级绿色工厂10家，

积极创建国家级绿色工厂。创建绿色园区，以企业聚集绿色发展、产业生态化链接和绿色服务平台建设为重点，推动园区能源梯级利用、废物综合利用，水资源高效循环利用，提升园区能源资源利用整体效率。到2025年底，力争创建省级绿色园区1—2家。创建绿色供应链企业，指导有条件的企业以绿色供应链标准和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为支撑，构建涵盖采购、生产、营销、回收、物流等环节的绿色供应链。到2025年底，力争创建省级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1家。开发绿色设计产品，依据国家工信部《绿色设计产品标准清单》，引导企业强化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开发符合评价技术规范的绿色产品。到2025年底，力争申报认定一批绿色设计产品。制订市级绿色制造体系认定管理办法，配套激励支持政策措施，鼓励引导企业绿色高质量发展。对已认定的国家级、省级绿色制造示范名单实施动态化管理，将环境信息强制性披露纳入绿色制造评价体系，鼓励绿色制造企业编制绿色低碳发展年度报告。（责任单位：市工信局）

（十）强力推进弘扬企业家精神行动。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企业家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引导企业家主动担使命扛责任，激励企业家干事创业，加强优秀企业家和人才培育，打造一支对党忠诚、勇于创新、治企有方、兴企有为、扎根酒泉、清正廉洁的高素质企业领导和人才队伍。

1.崇尚企业家使命担当。发挥国有企业引领作用，坚决听党话跟党走，对国家、民族怀有崇高使命感和强烈责任感，勇担政治、经济、社会三大责任，主动服务国家重大战略，落实国家重大部署、改革方案、发展计划；把企业发展同国家繁荣、民族复兴、人民幸福紧密融合在一起，带领企业为民族复兴、人民幸福奋力拼搏，体现企业家的社会责任和使命担当。民营中小企业聚焦主业谋发展，通过建链、延链、补链、强链，壮大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推动产业链供应链优化升级。（责任单位：市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2.激励企业家干事创业。准确把握“三个区分开来”，探索建立企业家容错纠错机制，以发展论英雄，以实绩论功过，为担当者担当，为干事者撑腰。总结优秀企业家典型案例，大力宣传报道优秀企业家先进事迹和突出贡献，凝聚崇尚创新创业正能量，营造尊重企业家价值、鼓励企业家创新、发挥企业家作用的舆论氛围。（责任单位：市纪委监委机关、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工信局）

3.加大优秀企业家和人才培育。依托知名企业、高等院校和高端培训机构，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等方式，加大对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的培训。实施“领航”企业家培养计划。每年组织100名以上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企业家人才到国内头部企业、龙头企业实地考察学习。建立与央企、行业先进企业合作培养机制，每年择优选派人员参加培训和挂职锻炼。建立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全面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提升企业经营管理人才职业化、专业化、国际化水平。定期开展中小企业领军人才、高级经营管理人才培训。弘扬工匠精神，以“技能甘肃·匠心酒泉”建设为契机，加强企业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建立健全企业自主培训和政府补贴性培训相结合的职业培训体系，政府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计划中新能源、精细化工、核关联产业领域占比30%以上，培养一批新能源、精细化工、核关联产业领域技术技能人才。发挥职业院校人才和资源优势，紧盯重点产业人才需求，建立带薪实习、提前签约、职业院校教师和企业技能人才“双向交流任职”等制度，每年为企业培养“订单人才”200名以上，保障企业人才需求。（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市人社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工信局）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协调与统筹联动。落实《市委办市政府办印发〈关于认真贯彻落实甘肃省产业链链长制工作方案〉的通知》（酒办发〔2021〕129号）精神，发挥好总链长、链长、执行链长部门、链主企业作用，合力推动产业发展。成立强工业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市级领导包抓县（市、区）工作机制，深入研

究产业发展的方向和重点，协调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产业持续健康发展。成立由项目审批（备案）、用地审批、用能审批、环评审批、矿产资源审批、安全评价审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审批、水电气审批、经济指标统计审查、工商注册、税务登记等职能部门组成的市、县（市、区）两级信息互通、联动推进的强工业重大项目生产要素保障服务工作专班，形成工作合力，服务保障强工业项目快速有序推进和统计数据应统尽统。充实加强市县两级强工业人员力量，着力培养懂经济、懂工业的干部人才队伍，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细。各县（市、区）政府、各有关部门因地制宜、因事制宜，实化细化工作措施，确保实施方案落地落实。（责任单位：市委办、市政府办、市委编办、市委组织部）

（二）强化落实财税支持。加强与上级部门衔接，积极争取用足国家专项资金项目，用活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数据信息发展资金和清洁生产、先进制造等绿色生态产业发展基金，用好市激励工业和信息产业创新发展激励资金，政府设立激励工业和信息产业创新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强工业重点产业和重大项目建设。市、县（市、区）财政部门加大力度支持园区基地、重大项目建设、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落实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加力帮扶中小微企业受困解难若干措施》《甘肃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条例》《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纾困帮扶力度若干措施的通知》确定的财税扶持、融资支持等有关惠企政策。按照规定，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政策，落实2022年全省降低失业保险费率至1%，对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交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政策，充分发挥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的作用，加大援企稳岗力度，提高稳岗返还标准。（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市工信局、市人社局）

（三）加强金融支撑能力。进一步引导金融机构加强对高新技术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信贷投放，支持传统制造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确保工业企

业信贷投放稳步增长。落实国家引导金融系统向实体经济让利的政策要求,鼓励银行机构积极争取总行信贷政策和资源倾斜,更好满足企业信贷需求。支持工业企业上市融资,通过配股、增发、可转债、优先股等方式和发行各类债务融资工具优化融资结构,引导优质中小企业在“专精特新板”挂牌。落实煤电等行业绿色低碳转型金融政策,积极争取碳减排支持工具和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政策,推动金融机构加快信贷投放进度,支持碳减排和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重大项目建设。积极争取国家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降费奖补资金,支持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扩大担保业务、降低担保费率。(责任单位:市金融办、酒泉银保监分局、人行酒泉中心支行、市工信局)

(四) 强化生产要素保障。落实“要素跟着项目走”要求,坚持优势资源和要素向体量大、贡献大、科技含量高、产业带动性强的优势企业、龙头企业倾斜,完善保供机制,提升要素保障能力。准确把握能耗“双控”政策导向,落实新增可再生能源和原料用能消费不纳入能源消费总量控制政策;优化考核频次,能耗强度目标在“十四五”规划期内统筹考核,避免因能耗指标完成进度问题限制企业正常用能;争取国家重大项目能耗单列政策支持,推动实施“十四五”期间符合重大项目能耗单列要求的产业项目。落实高耗能行业阶梯电价制度,对能效达到基准水平的存量企业和能效达到标杆水平的在建、拟建企业用电不加价,未达到的根据能效水平差距实行阶梯电价,加价电费专项用于支持企业节能减污降碳技术改造。对大型风光电基地建设、节能降碳改造等重大项目,加快规划环评和项目环评进度,保障尽快开工建设。做好铁矿石、煤炭等重要原材料和初级产品保供稳价,加强大宗商品价格监测预警。提高矿产资源保障能力,开展战略性矿产调查、勘查,实施找矿突破行动。保障项目建设和产业发展用地,积极争取落实重大项目由省级统筹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政策;深入推进“标准地”出让改革,充分运用现有各类支持政策,依法依规采取多种方式灵活配置产业项目用地,鼓励符合政策的各类产业用地采取长期租赁、先租后让、

租让结合方式使用,有效降低项目用地成本; 开辟重大项目用地审批“绿色通道”,即来即办、快审快批,依法及时审批用地, 确保项目“拿地即开工”。(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局、市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财政局)

(五)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围绕“433”现代产业体系, 聚焦强链、补链, 紧盯“三个”500强企业, 深度谋划一批前景好、潜力大、带动力强的挂牌招商项目, 持续打好招商引资攻坚战, 坚持领导带队精准招商和部门全面招商。加强招商产业指导, 完善产业链招商作战图, 开展产业链精准招商。完善招商激励政策, 加大招商引资工作保障和奖励力度, 激发全市上下抓招商的积极性。建立招商项目预评估机制, 以“高科技、高投入、高产出、高附加值、财源税源好、带动就业好、环境保护好”的标准不断提高招商引资层次和水平。创新招商引资合作模式,探索不同县(市、区)和工业园区按照功能定位, 整合资源开展联动招商机制, 建立跨区域招引培育项目产值、收益、用地等指标共担共享新机制, 推进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对接合作模式,破题“飞地经济”“飞地园区”, 搭建产业强链补链合作平台,打造具有竞争力的产业链供应链生态体系。(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工信局、市统计局)

(六) 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升级行动,以数字政府建设为牵引,以政务服务为核心,搭建酒泉政务云、企业云, 简化政务服务流程, 压缩政务服务事项和办理时限, 大力推进“网上办”“指尖办”“一站办”“一窗办”“一次办”和跨区域办理。推行项目投资信用承诺制、区域统一审批等改革,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智慧化、智能化、法治化、精准化水平。发挥好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领导小组职能, 推动市委、市政府促进中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70条措施、《酒泉市激励工业和信息产业创新发展若干政策》等政策措施落地落实; 坚持“想企业之所想, 像企业那样想”的亲清政商关系, 营造工业发展良好氛围。推进“电子税务局”建设,持续提升纳税人享受税费优惠政策的便利度。保障公平竞争权益,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 坚持“非禁即

入”原则,坚决破除所有制歧视、大小歧视、新老歧视,激发和保护市场主体活力。深入推行“保姆式包办”“容缺办理”“拿地即开工”服务机制,为企业和项目建设提供全方位全生命周期服务,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积极筹建综合保税区、铁路口岸、进出口加工区,争取设立“中国(甘肃)自由贸易试验区”酒泉片区,积极申报国家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设立国家一类口岸,拓宽我市对外贸易合作空间。(责任单位: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七) 加强考核激励。将强工业行动落实情况纳入工作绩效考核范围,加大包抓项目、产业发展在年度考核中的赋分权重,对工作措施有力、成效明显的部门、县(市、区)进行通报表扬,并在项目建设、要素保障等方面给予相关县(市、区)倾斜支持;对没有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党政领导班子和主要领导取消年度考核评优资格,对造成重大影响的严肃问责。激励企业家创新创业,市委市政府对推动强工业行动作出突出贡献的企业和企业家通报表彰。(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工信局)

主办单位:酒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网站标识码: 6209000004

备案编号: 陇ICP备09004414号-2

甘公网安备: 62090202000015号

地址: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富康路市政大厦

[网站地图](#)